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两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略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鹿邑曙光医疗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暨投资鹿邑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工程PPP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4,896万元投资入股鹿邑曙光医疗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1%，以实现鹿邑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工程PPP项目的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鹿邑曙光医疗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暨投资鹿邑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工程PPP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八日